一场开在农家院的听证会

本报讯（记者于莹莹） “检察官没有简单地就案办案，而是积极调解，一场上门听证会就把矛盾纠纷化解在了群众家门口。”近日，内蒙古自治区苏尼特右旗检察院在农家小院召开公开听证会，检察官当场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修复了受损的邻里关系，应邀参加听证会的人民监督员冯子文感慨道。

75岁的独居牧民斯某与57岁的苏某是邻居，远亲不如近邻，苏某平时经常帮助斯某处理一些生活琐事。2024年1月，斯某要去银行取些零用钱，恰巧苏某也去银行办事，此前斯某也曾让苏某帮忙取过款，便委托苏某为其取款，没想到苏某却起了贪念，多取了1万元。

“奶奶，您取1万多块钱干什么呀？”斯某很快就接到了孙女的电话。原来，斯某的银行卡绑定了孙女的手机号，斯某平时花销不大，这条1万余元的取款记录引起了家人的关注。得知钱款非老人所取，斯某的孙女向公安机关报了案。

苏某到案后如实供述了盗窃的事实，并主动交代此前帮斯某取钱时也曾多取1000元。“都是被贷款压得鬼迷心窍了，我对不起斯某。”苏某羞愧不已，自觉无颜面对老邻居。苏尼特右旗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周萨仁走访调查后了解到，苏某是低保户且身有残疾，平时表现良好，因欠了外债，生活窘迫之下实施了盗窃行为。事后，苏某向斯某道歉并退还了盗窃资金，但并未取得斯某的谅解。

得知情况后，办案检察官多次到斯某家走访，帮助其解开心结。随后，该院在斯某家的小院里召开公开听证会，并邀请当地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人民监督员等参加，广泛听取各方意见。会上，周萨仁介绍了基本案情，重点阐述拟作相对不起诉处理的事实理由及法律依据，听证员认为该案事实清楚、犯罪情节轻微，支持检察机关的处理意见。

“作相对不起诉处理，并不是你的行为不构成犯罪，一定要珍惜给你的不起诉机会……”周萨仁现场对苏某进行训诫教育。“我已经深刻认识到了行为的违法性，感谢检察官帮我们修复受损的邻里关系。”苏某再次真诚向斯某道歉，并保证以后遵纪守法、踏实做人，斯某回忆起两人的往日情分，接受了苏某的道歉，双方当场握手言和。随后，检察机关依法对苏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我们也认为不是只有判处刑罚才能促使犯罪嫌疑人真诚认罪悔罪，我很赞同检察机关通过公开听证的方式，让我们坐在一起把事儿聊开、把法律问题聊透。”斯某的孙女坦言。

苏尼特右旗检察院在当事人的农家小院召开听证会。

办一案 助一企 护一片

河南尉氏：努力为企业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检察护企在行动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张友志 申高军

在全国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工作会议暨第十次“双先”表彰大会上，河南省尉氏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因工作成绩突出，被最高检记集体一等功。

“近年来，我们注重在‘专’字上做文章，组建高素质专业化检察团队实干担当，专注服务大局、专心护航发展，努力为企业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赢得企业点赞。”尉氏县检察院检察长陈军波说，成绩的取得缘于该院第二检察部干警专业的职业素养，通过“办一案、助一企、护一片”，为企业发展提供更优检察供给。

专注为企，组精兵贴心护航

尉氏县检察院每年办理经济类犯罪案件数约占开封市的一半，专门负责办理此类案件的第二检察部，一手铁腕打击危害企业违法犯罪，一手温情司法呵护企业发展，靠着“专”字头的护航，获得骄人成绩和最高检表彰。

尉氏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是一支名副其实的尖兵团队，该团队负责人田文生是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检察官。经过挑选，他们组建了由3名检察官、3名检察官助理和3名书记员组成的集“司法办案、理论研究、案例培育、普法宣传、法律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办案团队。团队成员老中青结合，积极延伸检察服务，为保障和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办理审计、税务等经济犯罪案件，需要检察官有很强的专业知识。”该院第二检察部主任高艳菊说，团队成员在办理经济犯罪案件中都有一套自己的看家本领。如团队负责人田文生，为了在经济犯罪案件中办出铁案，苦学经济、会计专业。如今，田文生是大家公认的“田博士”，干警在办案中遇到问题都会向他请教。

团队的专业性不仅表现在办案质量上，还体现在服务效果上。经常进企业走访的田文生，对“服务”二字有着深刻理解：“我们去企业服务从不提前通知，以免打扰其正常经营。”记者发现，该办案团队到企业服务时，到企业门口才联系相关人员，结束时还郑重向企业承诺：“有问题，我们随时到。”

这种认真负责的高质量检察服务，让当地企业有了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获得感。“检察官给我们上的那堂法律与‘欠条’，我们说话时可能不太讲究，但合同是要咬文嚼字的，必须弄清楚，否则出现问题很麻烦。”说起检察官送来的司法服务，某企业经理连连点赞。

“这种送法进企业的形式非常好，检察官定期与企业联系，讲解相关法律知识，让员工知道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碰，以及如何‘避雷’，这对企业健康发展来说十分重要。建议检察机关扩大服务范围，让更多企业经营者安心无忧搞经营，专心专意谋发展。”河南省人大代表、金久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洋表示。

专业护企，硬手腕打击犯罪

“在我院第二检察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决不是口号。”尉氏县检察院副检察长曹新民说。2020年8月，尉氏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办理的一起案件涉及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等多个罪名。然而，犯罪集团的首要分子冉某等人拒不认罪。

“为办好该案，我们抽丝剥茧，利用大数据分析建立了近千个电子文档，完善每一个罪名的证据链，并建立20多个数据模型，逐一罗列冉某等人实施的20个犯罪行为。”高艳菊介绍，在此基础上，我们还积极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完善证据体系，最终查清了冉某等人的犯罪事实。

经查，2016年至2018年，冉某等人在无实际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利用控制的5家公司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范围涉及100余家公司，其中冉某从中获利1750万元，该院依法督促公安机关抓获其余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的犯罪嫌疑人。

庭审中，办案检察官以证据分析图表的形式，生动具体地展示证据，提高了庭审举证质证的效果，被告人当庭认罪。最终，21名被告人分别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至二十五年不等。

2020年以来，该院第二检察部共办理涉民营企业经济犯罪案件65件88人，办理的2起案件入选河南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因工作成绩突出，2023年7月，尉氏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被国家税务总局、公安部、最高检等6部门联合通报表扬。

专心助企，多举措赋能发展

“为使护航企业举措更规范更专业，我们以‘五度’助推涉企工作常态化、专业化、规范化。”陈军波介绍说。“五度”，即坚持依法履行检察职能，打击涉企犯罪“有硬度”；制定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意见，护航企业“有深度”；适应新形势主动转变办案思路，改进办案方式，办理涉企案件“有温度”；逐一筛查分析所有涉企案件，对比分类监督清理，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有力度”；开通涉企信访绿色通道，组建检察服务团送法进企业，拓展服务渠道“有宽度”。

为把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保护落到实处，该院第二检察部将打击犯罪与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有机结合，在清理涉企“挂案”时，依法对8名认罪认罚的企业经营者、管理者作出不起诉决定，其中企业家潘某被不起诉后，涉案企业年产值突破4000万元。

2022年1月，公安机关将黄某、于某等4人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一案移送尉氏县检察院审查起诉。办案中，在突出打击重点的同时，办案团队耐心向涉案人员释法说理，最终促使黄某、于某等4人如实供述罪行，并积极退赃。经查，黄某等人注册成立某机械设备公司等11家企业，在无实际货物交易的情况下，先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612份5700余万元，并在税务机关抵扣税款。随后，该院依法以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对黄某、于某等人提起公诉，法院审理后分别判处黄某、于某等人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至十年不等。

“正是检察干警专业而扎实的办案，为国家挽回了经济损失，保障了税款颗粒归仓。”案件办结后，尉氏县税务局负责人深有感触地说。

尉氏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到企业走访调查。

信访人14年的心结解开了

□本报记者 陶强

不久前，一对父女走进天津市北辰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大厅。“我父亲从河北老家来天津看病，刚从医院出来路过这里，是我强拉他进来的，就是想问问我们的事检察院能不能管？”吴女士对接待他们的北辰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副主任袁书广说。

事情源于14年前。2010年春节前夕，包工头苏某雇用老吴在天津某小区装修一栋别墅，完工后有8000元工资没有结清，老吴追讨无果，黯然回乡过了个堵心年。此后每到春节前，老吴都会向苏某讨要欠薪，苏某总以各种理由回绝。一晃多年过去了，老吴落下了心病，一想起来就闷闷不乐。

“我们要理解老人的心境，尽快给老人一个交代。”该院领导要求集中力量尽快办好此案。

案情虽不复杂，但老吴手中的证据并不充实。欠薪事实已过去14年，虽然老吴每年都找苏某追讨被拖欠的工资，但没留存相关证据。办案检察官经与吴女士沟通，得知老吴手机中存有与苏某的通话录音，苏某在电话中承认了欠薪的事实。随后，检察官又向相关部门核实了被录音号码的机主信息及通话记录，调取了证明被录音者为苏某的证据，补强了有关诉讼时效的证据。

与此同时，为了尽快追讨欠薪，袁书广同步启动多元调解工作。检察官几经周折联系上苏某，苏某虽然认账，但强调其经济困难没有资金支付。检察官反复与其沟通，耐心释法说理，讲清恶意拖欠工资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及后续诉讼对其的影响，苏某最终同意和解。

受案后的第三天，老吴和苏某在北辰区检察院达成和解，苏某当场向老吴支付了拖欠的8000元工资，老吴终于拿到了被拖欠14年的工钱。“爸爸，现在您的‘心病’该好了吧？”吴女士调侃道，老吴和在场的检察官都笑了。

窗口故事

◎办案检察官说

“群众利益无小事，最是小事暖民心。我接待的是一位质朴执拗的农民工，他被拖欠的工资虽然不多，但犹如一块石头压在心头，一压就是14年，没有寻求法律救济，始终解不开这个心结。践行司法为民，落实‘检护民生’，对特殊群体的权益更应加强司法保障，让他们切实感受到检察温度。案件虽小，但在接访和办案中，我始终坚持‘如我在诉’情同此心，努力克服困难，集中攻坚，仅用3个工作日就圆满办结该案，解开了老吴的心结。当看到老吴脸上灿烂的笑容时，我的成就感满满。”天津市北辰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副主任袁书广说。

江西萍乡：营造安商惠企法治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邓文忠 荣剑 陈文珍） 近日，江西省萍乡市检察院制定出台《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打造产业转型升级标杆城市的意见》（下称《意见》），以服务产业转型升级为目标，围绕最高检明确的14项重点工作举措，提出22条细化检察服务措施，积极营造安商惠企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打造产业转型升级标杆城市。

《意见》提出，进一步转变司法理念，优化和改进办案方式，找准检察机关助力产业转型升级、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切入点，依法保障转型产业经营者人身和财产安全，准确适用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严格规范保障转型产业社区矫正人员经营活动，开通处理产业转型升级紧急业务绿色通道，强化动态监管措施，高质效办理涉产业转型案件。同时，精准惩治涉产业违法犯罪行为，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高质效服务保障产业转型司法需求，严格落实检察官以案释法制度，发挥好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教育引导产业转型经营者依法办事、守法经营。

《意见》印发后，萍乡市检察院检察长邓文忠深入辖区多家企业走访调研，实地查看企业生产车间及研发中心，围绕企业科技创新发展规划进行交流，了解企业法律需求及经营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并表示将进一步加大检察服务力度，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助推萍乡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据了解，为扎实深入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萍乡市检察院将2024年确定为全市检察机关“大抓落实年”和“巩固提升年”，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全市检察干警转变作风的主线，持续增强检察服务大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一体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共同推动萍乡经济实现新突破。

河北围场：筑牢跨区域长城保护法治屏障

本报讯（通讯员张杨 孙贺） 河北省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相互毗邻、文化相近，辖区内都有大量古长城遗址，对古长城保护有着共同的职责使命。4月2日，两地检察院共赴围场县三义永乡和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交界处的古长城遗址开展联合踏查，并建立相关保护机制。

围场县与松山区交界处的古长城遗址保存现状、界碑设立等情况。随后，两地检察院围绕长城保护领域重点问题与经验做法，以及边界长城保护存在的问题和保护措施等进行交流，共同签订《党建共建合作意向书》《关于建立跨区域长城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协作工作机制的意见（试行）》，明确了党建共建优势互补、业务互促的党建与业务融合工作中，围场县检察院干警利用无人机航拍古长城遗址保存现状、界碑设立等情况。随后，两地检察院围绕长城保护领域重点问题与经验做法，以及边界长城保护存在的问题和保护措施等进行交流，共同签订《党建共建合作意向书》《关于建立跨区域长城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协作工作机制的意见（试行）》，明确了党建共建优势互补、业务互促的党建与业务融合工作索移送、案件办理、普法宣传等5项机制，为两地长城保护公益诉讼协同履职、共建检察机关跨区域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治理机制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围场县检察院检察长张海军表示，该院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党建与业务融合，以党建引领公益诉讼检察履职，努力做好跨区域长城保护检察司法协作工作，为保护中华历史文脉贡献检察智慧和力量。

知识培训课，让我受益匪浅。比如‘借条’城渡址全长5.75公里。在踏查过程模式，并建立日常联络、信息共享、线

【公 告】

检察日报2024年4月12日（总第10526期）

李厚义：本院受理原告张王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6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刘文军、张荣：本院受理原告陈三豹诉你们，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温州市瓯海营销服务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浙0381民初9010号民事判决书。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黄善龙：本院受理原告张帆与你、孙云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354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3日15时在本院第17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陈利民：本院受理原告俞美华与你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354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3日15时20分在本院第17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谈广治：本院受理原告陈林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363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3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开庭时间地点不变）在本院第18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陈洪日：本院受理原告王林栋诉你、浙江瑞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364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开庭时间地点不变）在本院第7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胡志华、张素云：本院受理原告沈鹏鹏、胡凤雷诉你们追偿权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621民初89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胡志华：本院受理原告张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皖1621民初581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柳发祥：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市支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1民初8764号民事判决书。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青岛梦想绽放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梦想绽放技术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陈雨菲诉你们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浙0381民初947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青岛梦想绽放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朱振淼诉你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1民初947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林言标：本院受理原告林雅诉你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353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3日15时在本院第13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浪脸猴（深圳）贸易有限公司、林宇乾：本院受理原告郭森芬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3660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3日15时在本院执行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陈晓强：本院受理原告瑞安市华赛鞋厂诉你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355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3日9时20分在本院执行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山东海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温州德力汽摩部件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354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3日9时在本院执行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王凤武：本院受理伍宝贵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新庄子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凌海市人民法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州分行、瑞州开发区天运贸易有限公司、徐艳红、王振宇、福建省漳州市东厦物资有限公司：本院立案执行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州分行与被执行人瑞州开发区天运贸易有限公司、徐艳红、王振宇、福建漳州市东厦物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执行一案，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州分行已将（2016）闽0602民初374、377、378、376、373、360、365、364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将上述债权转让给厦门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上述债权转让给漳州世强贸易有限公司，漳州世强贸易有限公司将上述债权转让给漳州市闽逸工贸有限公司。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7）闽0602执958、959、960、962、963、1516、1517、1518号之二变更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15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李翠芹：本院执行顾文平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依法拍卖完你名下的位于香河县新华大街西段北侧我家公坊一期3号楼4单元503室房产，现租赁期限即将到期，本院也联系了18832682986手机使用人，告知其在取得你的授权后即可自行搬走室内物品，但至今未提交，也未再联系本院。为你保留的室内物品保管期六个月也即将期满，限你在2024年5月24日前自行搬走，逾期仍不搬走，视为你自行遗弃，本院将按照遗弃物处置，特此公告。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逾期视为你放弃相关权利，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本院将依法按照遗弃物处置案涉房屋内的所有物品。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上海海勃膜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吴靖为其本人申请工伤认定一案，因无法直接和邮寄送达给你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认定工伤决定书》（辽0211工认〔2024〕264号），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对上述本工伤认定决定不服的，可自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本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自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大连市甘井子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大连城际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由别阿叶为其本人申请工伤认定一案，依照《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375号）第十九条的规定，由你方承担单证责任。因无法直接和邮寄送达你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伤亡事故举证通知书》（编号：202403003），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请你（单位）于规定期限内举证，逾期举证及未举证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特此公告。 **大连市甘井子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台丰科技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我局受理劳动者投诉你单位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一案，已经调查核实。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限期整改指令书〔2400220002〕号。经依法监察，发现你单位在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方面，存在以下问题：未缴纳劳动者于靖芮2023年6月至2023年12月期间的社会保险费。未缴纳劳动者李威、刘滨语2023年6月至2023年12月期间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未缴纳劳动者李威、刘滨语2023年9月至2023年12月期间医疗保险、生育保险。未缴纳劳动者孙娟、邹楠2023年6月至2023年8月期间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下达整改指令如下：自接到本指令书7日内，依法整改。你单位应按本指令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工作，并将该整改情况和相关凭证10日内以书面形式报我局，逾期未整改，我局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处理、处罚。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陈一洁：本院受理谭全云诉你离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集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沈谦：本院受理许金莲与你离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英山县人民法院**

伤亡事故举证通知书

大连彤阳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张恒，于2024年3月5日向我局递交工伤认定申请书及相关材料，称其本人于2023年5月18日18时30分左右，在大连彤阳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地铁四号线4I区地铁换乘站暗挖主体场地时，手卷入机器致使多处骨折。我局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375号）第十七条规定已经受理。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现向你单位送达该伤亡事故举证通知书，请于15日内举证。如果你单位在规定的期限内未予举证或未提出相反证据的，视其对受伤害职工或者其直系亲属、工会组织的认定申请及证据材料无异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将依法调查核实后，作出是否认定工伤结论。 **大连市沙河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川省隆昌市金鹅镇罗星村5组的温良彬：本院受理叶礼彬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共计250000元及利息（以250000元借款本金为基数，自2017年6月25日起按4000元/月的标准支付利息至清偿之日止），暂计算至2024年2月21日的利息为3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083民初1069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响石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隆昌市人民法院**

毕节忻悦文化娱乐有限公司、余涛、余青、高阳：本院受理异议人贵州尚策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对贵州尚策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毕节忻悦文化娱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提出异议，因你们去向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现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黔0502执异77号执行裁定书，如不服本裁定，可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起异议之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4年5月5日10时至2024年5月6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张磊名下昌河牌牌K677EB号小型普通客车一辆。网址：https://sf.taobao.com/0374/06。资产处置法院：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

田顺来：本院受理魏东京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大连城建人民法院**

田萌萌：本院受理魏东京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大城县人民法院**

张林：本院受理张诚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杨银标、蔡烨：本院受理刘冬梅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肖乾兴：本院受理（2024）川0623民初1533号原告陈鑫与被告肖乾兴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不履行义务风险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民事裁定书（转普）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2024年5月31日9时在本院新审判大楼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特此公告。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鞠从荣：本院受理（2024）川0623民初1042号原告谢公树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风险提示书、不履行义务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简转普）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于2024年5月29日9时在本院凯州新城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特此公告。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秦戴香、白凤明、段中美、王厚勇：本院受理安徽霍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郊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赵柏池：本院受理赵林华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鄂1087民初879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滄水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松滋市人民法院**

（2024）鄂1087执21号

赵齐新：申请执行人李慧容与你买卖合同纠纷〔（2018）鄂1087民初201号民事判决书〕一案，因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4）鄂1087执21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执行决定书。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本公告采用在报纸上刊登公告的方式，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湖北省松滋市人民法院**

韩小枫、代书楠：本院受理何全英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豫1424民初5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柘城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4年3月18日刊登在《检察日报》第7版的（2024）川1303民初670号案公告中，原定开庭时间“2024年4月29日9时”更正为“2024年5月7日9时”，开庭地点不变，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4年3月12日刊登在《检察日报》第7版的（2024）川1303民初625号案公告中，因开庭时间有误，现将原定开庭时间“2024年4月16日9时”更正为“2024年4月30日15时”，开庭地点变更为本院第三法庭，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4年3月12日刊登在《检察日报》第7版的（2024）川1303民初760号案公告中，原定开庭时间“2024年4月16日9时30分”更正为2024年4月29日15时，开庭地点不变，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4年3月18日刊登在《检察日报》第7版的（2024）川1303民初451号案公告中，因开庭时间有误，现将原定的开庭时间“2024年4月29日9时”更正为“2024年5月7日15时”，开庭地点不变，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4年3月12日刊登在《检察日报》第7版的（2024）川1303民初468号案公告中，原定开庭时间“2024年4月17日9时”更正为“2024年4月29日9时”，开庭地点不变，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4年3月18日刊登在《检察日报》第6版的（2024）川1303民初907号案公告中，原定开庭时间“2024年4月29日15时”更正为“2024年5月6日15时”，开庭地点不变，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4年4月9日刊登在《检察日报》第7版的（2024）川1303民初1214号案公告中，原定开庭时间“2024年5月20日9时”更正为“2024年5月27日9时”，开庭地点不变，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